

# 国家标准《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05)

参考文献著录是指在各类型出版物中,凡是引用前人或他人的观点、数据和材料等,都要对它们在文中出现的地方予以标明,并在文末列出参考文献表。

## 1.参考文献标注:

参考文献是为撰写论文而引用的有关文献的信息资源。参考文献采用实引方式,即在文中用上角标(序号<sup>[1]</sup>、<sup>[2]</sup>...)标注,并与文末参考文献表列示的参考文献的序号及出处等信息形成一一对应的关系。

### 1.1 同一文献被多次引用时的著录问题及处理

国家标准 GB/T7714-2005 规定,同一文献在文中被引用多次,只编 1 个首次引用的序号(正文中引文页码或起止页码放在“<sup>[1]</sup>”外,与“<sup>[1]</sup>”同为上标。

示例:“张某某<sup>[4]15-17</sup>.....”“张某某<sup>[4]55</sup>.....”“张某某<sup>[4]70-75</sup>.....”,文后的参考文献表中不再重复著录页码。

### 1.2 同一处引用多篇文章时的标注问题及处理

同一处引用多篇文献时,只须将各篇文献的序号在方括号内全部列出,各序号间用“,”。如遇连续序号,可“-”标注起止序号。

示例:裴伟<sup>[570,583]</sup>提出.....;莫拉德对稳定区的节理模式的研究<sup>[255-256]</sup>。

还有一种类似此种情况的,文中同时列出多个作者,作者之间用顿号隔开,对其标注时,就在其列出的每个作者上方用标号注明,如张三<sup>[1]</sup>、李四<sup>[2]</sup>、王五<sup>[3]</sup>,标号要尽可能地靠近引文处。

示例:此外,各类反思文章也比较多,其中比较在代表性的有刘洪波<sup>[2]</sup>、黄宗忠<sup>[3]</sup>、裴成发<sup>[4]</sup>、邱五芳<sup>[5]</sup>等人的文章。

## 2.参考文献著录项目与著录格式:

### 2.1 专著(普通图书、古籍、学位论文、技术报告、会议文集、汇编、多卷书、丛书等)

序号 主要责任者.文献题名:其它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志].其它责任者(任选).版本项(任选).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引文页码.获取和访问路径.

例如:

- [1] 余敏.出版集团研究[M].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00:179-193.
- [2] 昂温 G,昂温 PS.外国出版史[M].陈生铮,译.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1980.
- [3] PIGGOT T M.The cataloguer's way throug AACR2:from document receipt to document retrieval[M]. London:The Library Association,1990.
- [4] 中国力学学会.第3届全国实验流体力学学术会议论文集[C].天津:[出版者不详],1990.
- [5]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Factors regulating the immune response:report of WHO Scientific Group[R].Geneva:WHO,1970.
- [6] 张志祥.间断动力系统的随机扰动及其在守恒律方程中的应用[D].北京:北京大学数学学院,1998.
- [7] 王夫之.宋论[M].刻本.金陵:曾氏,1845(清同治四年).

## 2.2 连续出版物(期刊、报纸)

序号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它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志].年,卷(期)报纸题名,出版日期(版次).

例如:

- [1] 丁文祥.数字革命与竞争国际化[N].中国青年报,2000-11-20(15).
- [2] 陈驰.论人权的宪法保障[J].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0,27(1):1-9.

## 2.3 标准

序号 主要责任者(任选).标准编号,标准名称[文献类型标志].出版地(任选):出版者(任选),出版年(任选).

例如:

- [1] GB/T7714—2005,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S].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05.

## 2.4 析出文献

序号 析出文献责任者.析出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志].析出文献其他责任者//专著主要责任者.专著题名:其他题名信息.版本项.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析出文献的页码[引用日期].获取和访问路径.

例如:

- [1] 徐新.阿尔泰运动及相关的地质问题[M]//陈毓川,王京彬.中国新疆阿尔泰山地质与矿产论文集.北京:地质出版社,2003:1-11.

## 2.5 专利文献

序号 专利申请者或所有者.专利题名:专利国别,专利号[文献类型标志].公告日期或公开日期

[引用日期]. 获取和访问路径.

例如:

[1] 姜锡洲.一种温热外敷药制备方案:中国,88105607.3[P].1989-07-26.

## 2.6 电子文献

序号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他题名信息[电子文献/载体类型标志].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更新或修改日期)[引用日期].获取和访问路径.

例如:

[1] 萧钰.出版业信息化迈入快车道

[EB/OL].(2001-12-19)[2002-04-15].<http://www.creader.com/news/20011219/200112190019.html>.

## 3 参考文献类型标志

以纸张为载体的传统文献不标载体类型,非纸张型载体文献需在文献标志的同时标注载体类型。

### 3.1 以纸张为载体的参考文献类型标志

M——普通图书

C——会议录

N——报纸文章

J——期刊文章

D——学位论文

R——报告

S——标准

P——专利

G——汇编。

### 3.2 非纸张为型的电子文献标志

DB——数据库

CP——计算机程序

EB——电子公告。

### 3.3 电子文献及载体类型标志

M/CD——光盘图书

DB/MT——磁带数据库

CP/DK——磁盘软件

J/OL——网上期刊

DB/OL——联机网上数据库  
EB/OL——网上电子公告  
C/OL——网上会议录  
N/OL——网上报纸。

## 附件

### 1 关于文献著录项目的说明

#### 1.1 作者

对于个人作者（包括译者、编者），在参考文献表中，用各种语种书写的姓名，一律姓在前，名在后；外国人名可缩写为首字母（大写），但不加缩写点（.）。作者为3人或少于3人应全部写出，之间用“，”号相隔；3人以上只列出前3人，后加“等”或相应的文字，如“et al.”。“et al.”之前要加“，”号，如：“Yang Y F, Wang B, Wang Q, et al.”。作者不明时，可省略此项。

译者是相对于“主要责任者”（作者）的“其他责任者”，姓名置于书名或题名之后。

各国（或民族）在姓名书写上有很大的差异，有的姓前名后（中国汉族、日本、朝鲜、越南和匈牙利等），有的名前姓后（美国、英国、加拿大、德国、法国、原苏联、捷克、丹麦、芬兰、意大利、挪威、波兰、瑞典、荷兰、葡萄牙、西班牙、埃及、巴西、泰国等），著录时应予注意。

著录姓名示例如下：

英、美、加拿大人。如 J. C. Smith 应写为 Smith J C；连姓如 E. C. Bate-Smith 应写为 Bate-Smith E C；父子、几世如 F. W. Day, Jr（小）应写为 Day F W Jr，A. B. Toll III 应写为 Toll A B III。

法国人姓前有冠词 le, la, les 或前置词 de, du, de la, des, 文献著录时放在姓前。如 Jules le Goff 应写为 le Goff J；Guy de Maupassant 应写为 de Maupassant G。

德国人和荷兰人姓前有词头、词组或缩写词，应写在姓前。如 Paul von Hindenburg 应写为 von Hindenburg P；Hans zur Horst-Meyer 应写为 zur Horst-Meyer H。

葡萄牙人和巴西人姓前有词头 do, da, dos, das, 应写在姓前。如 Silvio do Amaral 应写为 do Amaral S。

西班牙人名常包括其父母姓，书写时父姓在母姓之前。如 Casimir Gomez Ortega 应写为 Gomez-Ortega C；Juan Perez y Fernandez 应写为 Perez y Fernandez J；Gonzalo Ley h(higo, “其子”之意) 应写为 Ley G h。

#### 1.2 题名或书名

按著录来源所载的形式著录，不加书名号。

#### 1.3 版本

第1版不著录，其他版本说明需著录。示例如下：

原标志	著录形式
第三版	第 3 版
Fifth edition	5th ed
Revised edition	Rev ed
1978 edition	1978 ed

## 1.4 刊名

一般用全称，不用简称。均不用书名号。

## 1.5 出版地

指出版者所在的城市名称。对于同名异地或不为人们所熟悉的城市，可在其名后附省名、州名、国名等。应注意，尽管出版者名称中包含了地名，出版地也不能省略，如“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文献中载有多个出版地时，可只著录 1 个处于显要位置的、与版（本）次相关的出版地。

## 1.6 出版者

可以按著录来源的形式著录，也可以按公认的简化形式或缩写形式著录。

著录来源载有多个出版者时，可只著录 1 个处于显要位置的、与版（本）次相关的出版者。如：

Chicago:ALA,1978（原标志：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Chicago, Canadian Library Association/Ottawa,1978）

## 1.7 出版年

采用公元纪年，并用阿拉伯数字著录。如遇其他纪年形式，可将原有的纪年置于“（）”内。如 1705（康熙四十四年）。对于报纸和专利文献，要著录出版日期，其形式为年-月-日。

## 1.8 期刊的出版年份、卷号（期号）

著录形式如下：

1980, 92 (2):	1999, (4):	2000, 5:
年 卷 期	年 期	年 卷

## 2 文后参考文献表的编写格式

正文中标注的参考文献必须出现在参考文献表中；反之，参考文献表中的每条文献必须标注在正文中。

### 3 常见问题

(1) 只列文后参考文献表，未将参考文献序号标志在文内引文处；或者不按所引文献在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编码，而是先列参考文献表，后将表中的著录项序号注入文中，结果常常是先出现的文献序号比后出现的大。

(2) 文后参考文献表中著录项目不齐全。如缺少作者姓名，只写出第一作者就加“等”（至少列出3位作者）；缺少期刊卷号或期号；不著录引文在原文献中的位置（页码）。

(3) 著录符号不符合要求。参考文献表中各著录项之间的符号是著录符号，而不是标点符号，所以不要从标点符号的概念上去理解。

(4) 参考文献表的表题不合规定格式。如有的以“主要参考文献”作为表题。正确的表题是“参考文献”。

(5) 正文中引用的参考文献与正文后参考文献表不一致。作者必须确保引用的每一条文献都出现在正文和参考文献表中，并且正文中的标注和参考文献表的条目在拼写和日期上要相同。如果前后不一致，已排好的版面就需要改动，其代价是很昂贵的。作者将承担这一后果。

(6) 参考文献的错误书写。作者应对参考文献表中的所有信息负责。正确而完整的参考文献表是作者严谨的学术风格的体现，错误而残缺的参考文献表是作者粗心的标志。

(7) 把没有读过的文献列为参考文献。作者在著录参考文献时应实事求是。例如，如果作者读到的仅是某个数据库中的一篇摘要，并没有读期刊上发表的整篇论文，那么，所著录的参考文献就是某数据库中的一篇摘要。引用的这种标准程序可以确保参考文献的准确性、完整性，也方便研究者自己和其他读者的进一步查阅和核对。

(8) 文中参考文献的序号是上角标还是作为语句的组成部分未分清，两者常常混淆。当作者想直接引导读者了解背景资料时，就要采用这样的句子。例如“参见文献[8]”，这时的文献序号就是语句的组成部分，不要用上角标来表示。